

羅馬書 1:1-18

馮基榮長老

- I. 福音的應許與恩惠賜給信徒福音使者的權柄
(羅馬書 1:1-6)
- II. 福音的信心使我們能在主內連結合一，互相
堅固扶持 (羅馬書 1:7-12)
- III. 福音的大能激勵我們剛強盡力地去傳福音
(羅馬書 1:13-18)

重點：福音的大能讓信的人成為神的子女，同時神的子女亦要負擔傳福音的責任。社會進步，人犯罪的種類相應增加複雜。科技資訊發達促使人忙於世事，與神疏遠，甚而不承認神的存在。唯有神的大能，藉著福音才能拯救相信的人離開罪惡，校正生命方向前往永生。作為神的子女及使徒，傳揚福音使人得救不是可有可無的使命，而是我們要用行動去回應福音恩典的責任。

個人回應/默想：

- 福音的恩典（成為神的子女）與福音的責任（向人傳講），對你是否同樣重要？若果你是厚恩典，輕責任，你覺得是否配得上神給我們的恩典？
- 反思今天的信息，我如何去回應福音的恩典，以行動履行福音的使命？